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5月10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6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内蒙古通辽市科左后旗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建设绿色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立足公司建筑建材系统服务商的核心定位，践行绿色建筑、绿色建材、节能建筑等国家战略，不断丰富绿色建材产品品类，提升产品品质，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探索并培育新材料领域创新驱动发展新引擎，满足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及因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而带来的市场需求，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与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左翼后旗（以下简称“科左后旗”）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并于2021年4月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了披露，协议约定公司拟投资20亿元在内蒙古通辽市科左后旗投资建设东方雨虹通辽绿色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该项目分三期投资建设，一期计划投资6亿元，主要建设硅砂加工节能环保墙体材料和环保建筑涂料生产线，项目2021年6月份开工，2022年8月份投产；二期和三期项目分别投资6亿元、8亿元，建设内容在原有一、二期项目投资的生产规模基础上增加产能，计划2024

年6月份完成投资。详情请见《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根据协议安排，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东方雨虹砂粉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内蒙古通辽市科左后旗出资5,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通辽东方雨虹砂粉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并以通辽东方雨虹砂粉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以自筹资金投资不超过20亿元在内蒙古通辽市科左后旗投资建设东方雨虹通辽绿色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5月1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在内蒙古通辽市科左后旗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建设绿色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1日